

中国改革开放新时期 年鉴

2012年

中国改革开放新时期 年鉴

2012 年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改革开放新时期年鉴. 2012年 / 王振川主编. — 北京: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15.1

ISBN 978-7-5162-0720-8

I. ①中… II. ①王… III. ①改革开放—中国—2012—年鉴 IV. ①D616-5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20394号

图书出品人: 肖启明
图书策划: 刘海涛
责任编辑: 石松 董理

书名 / 中国改革开放新时期年鉴(2012年)
作者 / 王振川 主编

出版·发行 /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地址 / 北京市丰台区玉林里7号(100069)
电话 / 63055259(总编室) 63057714(发行部)
传真 / 63055259

http: //www.npcpub.com

E-mail: mzfz@npcpub.com

经销 / 新华书店

开本 / 16开 787毫米 × 1092毫米

印张 / 68.625 字数 / 2056千字

版本 / 2015年1月第1版 2015年1月第1次印刷

印刷 / 涿州市星河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书号 / ISBN 978-7-5162-0720-8

定价 / 900.00元

出版声明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或倒装, 本社负责退换)

《中国改革开放新时期年鉴》编委会

主 任 梁金泉 于友先 王振川

副 主 任 时元弟 方裕谨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大力 于有利 王 海 王玉民 王志国 王国清

艾小平 叶文远 冯维平 闫 迪 吕海辉 朱 洁

刘宏柱 李小波 李永波 李连嘉 张玉盟 张 帆

张光俊 张鸿岐 陈爱民 周 宏 孟 凯 郝 汉

赵 敏 胡宝顺 施丽静 耿殿咏 贾海录 寇立国

主 编 王振川

副 主 编 时元弟 方裕谨 张宝贵 解植锬 任生德

执行副主编 高文鹏 崔 一

特邀编审

金松林 中共中央党史出版社原常务副社长、总编辑

张竹梧 党建读物出版社原总编辑、编审

胡 丹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科研局原局长、编审

黄长军 中国言实出版社原副社长、编审

郑 谦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原主任、研究员

彭咏梅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科研部原副主任、副编审

卜伟华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科研部原副研究员

张 化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原主任、研究员

庞 松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原副巡视员、研究员

编 辑

李凤英 滕景霞 周 磊 宋 明 程学本

王 琳 沈 建 高 媛 高 艳 刘 阳

日期索引

【一月】

1月1日	(1)
1月2日	(3)
1月3日	(3)
1月4日	(7)
1月5日	(9)
1月6日	(10)
1月7日	(12)
1月8日	(13)
1月9日	(16)
1月10日	(18)
1月11日	(23)
1月12日	(25)
1月13日	(31)
1月14日	(45)
1月15日	(47)
1月16日	(48)
1月17日	(51)
1月18日	(54)
1月19日	(57)
1月20日	(58)
1月21日	(62)
1月22日	(62)
1月23日	(64)
1月24日	(64)
1月25日	(69)
1月26日	(69)
1月27日	(70)

1月28日	(71)
1月29日	(72)
1月30日	(81)
1月31日	(81)

【二月】

2月1日	(83)
2月2日	(88)
2月3日	(89)
2月4日	(91)
2月5日	(94)
2月6日	(94)
2月7日	(98)
2月8日	(103)
2月9日	(104)
2月10日	(105)
2月11日	(106)
2月12日	(106)
2月13日	(107)
2月14日	(109)
2月15日	(115)
2月16日	(127)
2月17日	(130)
2月18日	(132)
2月19日	(134)
2月20日	(135)
2月21日	(138)
2月22日	(141)
2月23日	(147)

2月24日	(150)	3月27日	(313)
2月25日	(153)	3月28日	(318)
2月26日	(154)	3月29日	(322)
2月27日	(154)	3月30日	(325)
2月28日	(156)	3月31日	(328)
2月29日	(158)		

【三月】

3月1日	(164)
3月2日	(167)
3月3日	(171)
3月4日	(180)
3月5日	(184)
3月6日	(215)
3月7日	(225)
3月8日	(228)
3月9日	(234)
3月10日	(242)
3月11日	(247)
3月12日	(259)
3月13日	(260)
3月14日	(265)
3月15日	(291)
3月16日	(292)
3月17日	(294)
3月18日	(294)
3月19日	(296)
3月20日	(297)
3月21日	(298)
3月22日	(300)
3月23日	(303)
3月24日	(306)
3月25日	(309)
3月26日	(310)

【四月】

4月1日	(333)
4月2日	(334)
4月3日	(338)
4月4日	(338)
4月5日	(339)
4月6日	(344)
4月7日	(345)
4月8日	(346)
4月9日	(347)
4月10日	(348)
4月11日	(350)
4月12日	(351)
4月13日	(353)
4月14日	(357)
4月15日	(357)
4月16日	(357)
4月17日	(360)
4月18日	(365)
4月19日	(367)
4月20日	(372)
4月21日	(374)
4月22日	(376)
4月23日	(378)
4月24日	(381)
4月25日	(385)
4月26日	(389)
4月27日	(395)

4月28日	(401)	5月30日	(467)
4月29日	(410)	5月31日	(469)
4月30日	(411)		

【五月】

5月1日	(412)
5月2日	(412)
5月3日	(414)
5月4日	(428)
5月5日	(423)
5月6日	(421)
5月7日	(424)
5月8日	(425)
5月9日	(427)
5月10日	(428)
5月11日	(429)
5月12日	(431)
5月13日	(432)
5月14日	(437)
5月15日	(438)
5月16日	(439)
5月17日	(442)
5月18日	(444)
5月19日	(446)
5月20日	(447)
5月21日	(447)
5月22日	(449)
5月23日	(451)
5月24日	(453)
5月25日	(457)
5月26日	(459)
5月27日	(461)
5月28日	(461)
5月29日	(464)

【六月】

6月1日	(471)
6月2日	(473)
6月3日	(474)
6月4日	(474)
6月5日	(480)
6月6日	(490)
6月7日	(498)
6月8日	(504)
6月9日	(508)
6月10日	(508)
6月11日	(509)
6月12日	(512)
6月13日	(513)
6月14日	(515)
6月15日	(516)
6月16日	(519)
6月17日	(521)
6月18日	(524)
6月19日	(527)
6月20日	(531)
6月21日	(534)
6月22日	(538)
6月23日	(539)
6月24日	(544)
6月25日	(544)
6月26日	(547)
6月27日	(553)
6月28日	(555)
6月29日	(564)
6月30日	(566)

【七月】

【八月】

7月1日	(581)	8月1日	(643)
7月2日	(583)	8月2日	(645)
7月3日	(584)	8月3日	(646)
7月4日	(586)	8月4日	(650)
7月5日	(587)	8月5日	(650)
7月6日	(588)	8月6日	(651)
7月7日	(591)	8月7日	(652)
7月8日	(592)	8月8日	(652)
7月9日	(594)	8月9日	(653)
7月10日	(596)	8月10日	(655)
7月11日	(598)	8月11日	(656)
7月12日	(600)	8月12日	(656)
7月13日	(602)	8月13日	(657)
7月14日	(603)	8月14日	(658)
7月15日	(603)	8月15日	(660)
7月16日	(604)	8月16日	(661)
7月17日	(606)	8月17日	(663)
7月18日	(608)	8月18日	(665)
7月19日	(610)	8月19日	(665)
7月20日	(616)	8月20日	(666)
7月21日	(619)	8月21日	(667)
7月22日	(620)	8月22日	(670)
7月23日	(624)	8月23日	(672)
7月24日	(626)	8月24日	(674)
7月25日	(627)	8月25日	(677)
7月26日	(629)	8月26日	(677)
7月27日	(631)	8月27日	(677)
7月28日	(634)	8月28日	(680)
7月29日	(634)	8月29日	(682)
7月30日	(636)	8月30日	(687)
7月31日	(640)	8月31日	(693)

【九月】

9月1日	(716)
9月2日	(717)
9月3日	(717)
9月4日	(720)
9月5日	(722)
9月6日	(723)
9月7日	(725)
9月8日	(728)
9月9日	(732)
9月10日	(735)
9月11日	(738)
9月12日	(741)
9月13日	(744)
9月14日	(745)
9月15日	(746)
9月16日	(747)
9月17日	(749)
9月18日	(751)
9月19日	(756)
9月20日	(758)
9月21日	(761)
9月22日	(764)
9月23日	(765)
9月24日	(770)
9月25日	(772)
9月26日	(777)
9月27日	(781)
9月28日	(782)
9月29日	(786)
9月30日	(788)

【十月】

10月1日	(789)
10月2日	(791)
10月3日	(791)
10月4日	(791)
10月5日	(792)
10月6日	(792)
10月7日	(793)
10月8日	(794)
10月9日	(795)
10月10日	(806)
10月11日	(808)
10月12日	(809)
10月13日	(811)
10月14日	(815)
10月15日	(816)
10月16日	(817)
10月17日	(819)
10月18日	(820)
10月19日	(823)
10月20日	(825)
10月21日	(825)
10月22日	(826)
10月23日	(832)
10月24日	(834)
10月25日	(853)
10月26日	(853)
10月27日	(900)
10月28日	(901)
10月29日	(901)
10月30日	(902)
10月31日	(903)

【十一月】

【十二月】

11月1日	(905)	12月1日	(997)
11月2日	(906)	12月2日	(998)
11月3日	(906)	12月3日	(999)
11月4日	(906)	12月4日	(1000)
11月5日	(908)	12月5日	(1006)
11月6日	(911)	12月6日	(1009)
11月7日	(912)	12月7日	(1011)
11月8日	(915)	12月8日	(1013)
11月9日	(934)	12月9日	(1014)
11月10日	(936)	12月10日	(1016)
11月11日	(936)	12月11日	(1017)
11月12日	(937)	12月12日	(1018)
11月13日	(940)	12月13日	(1020)
11月14日	(940)	12月14日	(1021)
11月15日	(964)	12月15日	(1021)
11月16日	(965)	12月16日	(1024)
11月17日	(968)	12月17日	(1026)
11月18日	(969)	12月18日	(1030)
11月19日	(970)	12月19日	(1031)
11月20日	(974)	12月20日	(1032)
11月21日	(976)	12月21日	(1034)
11月22日	(978)	12月22日	(1036)
11月23日	(980)	12月23日	(1036)
11月24日	(981)	12月24日	(1037)
11月25日	(982)	12月25日	(1038)
11月26日	(986)	12月26日	(1040)
11月27日	(991)	12月27日	(1042)
11月28日	(992)	12月28日	(1043)
11月29日	(994)	12月29日	(1078)
11月30日	(995)	12月30日	(1080)
		12月31日	(1081)

1月1日

《人民日报》发表社论《迈向充满希望的2012》

随着新年钟声的敲响,我们告别了充满挑战、奋发有为的2011,迎来了充满希望、奋发进取的2012。

在这辞旧迎新的时刻,回顾过去的一年,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艰巨繁重,国际形势空前动荡变幻,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迎难而上、开拓进取,在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中写下了浓墨重彩的新篇章。

国内生产总值增长高于9%,粮食生产连续8年增产,人民生活不断改善,城乡居民收入较快增长,农民收入增速创1985年来最高,全年城镇新增就业有望达到1200万人,连续7年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保障房全年基本建成400万套以上、新开工1000万套,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制度基本建立,文化体制改革深入推进,文化建设兴起热潮……我们以各项建设新成绩隆重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实现了“十二五”良好开局。在国际金融危机影响依然深刻、中东北非政局持续动荡的艰难时局下,社会主义中国的良好发展态势,不仅为世界经济增长注入信心,更为处于变动和挑战中的世界带来机遇与希望。

判断一个国家的未来走向,最重要的是辨明历史方位,把握发展大势。我们必须头脑清醒,看到当前我国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的矛盾和问题仍很突出,新的一年世界经济形势总体上仍将严峻复杂,经济复苏的不稳定性不确定性上升;我们更应提振信心,看到我国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中国人民昂首奋进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征程上,中华民族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走向伟大复兴。

从2011迈向2012,我们有“中国信心”的实力。新中国成立60多年来尤其是改革开放30多年奠定了良好的物质积累、科技基础、体制条件,实现更大发展的实力底蕴深厚;我们战胜了一系列自然灾害和内外考验、成功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社会主义制度优势不断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机活力不断释放;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提出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宏伟目标;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理念深入人心;中国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进程方兴未艾,中国人民过上更好日子的期待更加强烈,改革发展依然是党心所向、民心所向;当今世界正处在大发展大调整大变革时期,大国实力此消彼长,对我国机遇大于挑战。这一切,为我们充满希望地迈向2012年提供了扎实的基础和有利的环境。

从2011迈向2012,我们有“中国信心”的底气。

今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为继续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中央确定了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牢牢把握扩大内需这一战略基点,牢牢把握发展实体经济这一坚实基础,牢牢把握加快改革创新这一强大动力,牢牢把握保障和改善民生这一根本目的,这四个“牢牢把握”集中体现了对中国发展新的阶段性特征的战略思考,表明党和政府对国际国内形势有清醒判断,对复杂矛盾问题有重点把握,对科学发展规律有深刻认识。新的一年,只要我们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的总体要求和决策部署上来,中国发展的步伐就会更加稳健,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就有新进展,深化改革开放就有新突破,民生改善就有新成效,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竞争力就会迈上新台阶,我们每一个人的生活也会迎来新变化。

时间将曾经的辉煌留给历史,也将无限的希望带给未来。2012年是我国发展进程中具有重要意义的一年。我们党将召开十八大,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继续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我们坚信,有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有13亿人民的共同奋斗,中国发展的趋势不可阻挡,中国美好的前途充满希望。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奋力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召开,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

全国政协在全国政协礼堂举行新年茶话会

胡锦涛、吴邦国、温家宝、贾庆林、李长春、习近平、李克强、贺国强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同各民主党派中央、全国工商联领导人和无党派人士代表、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方面负责人以及首都各族各界人士代表欢聚一堂,共庆2012年元旦。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胡锦涛发表重要讲话。

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在全国政协新年茶话会发表讲话

同志们,朋友们:

今天是2012年元旦。我们在这里欢聚一堂,共庆佳节,畅叙友情,展望未来,感到格外高兴。首先,我代表中共中央、国务院和中央军委,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向全国广大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干部和各界人士,向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武警官兵和公安民警,向香港特别行政区同胞、澳门特别行政区同胞、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向关心和支持中国现代化建设的国际友人,致以节日的祝福!祝大家新年好!

刚刚过去的 2011 年,是“十二五”时期开局之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全国各族人民同心协力、锐意进取,推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以及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取得新的成就,实现了“十二五”时期良好开局。这是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为我们做好今年各项工作、继续实施“十二五”规划奠定了良好基础。

同志们、朋友们!

2012 年是实施“十二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中国共产党将召开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做好今年党和国家各项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我们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勇于战胜前进道路上的各种艰难险阻,把党和国家各项事业继续推向前进,以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八大胜利召开。

在新的一年里,我们要保持宏观经济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突出把握好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继续处理好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调整经济结构、管理通胀预期的关系,加快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牢牢把握扩大内需这一战略基点,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提高对外开放水平,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和物价总水平基本稳定。我们要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巩固和壮大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我们要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加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力度,推动文化产业跨越式发展,进一步兴起社会主义文化建设新高潮。我们要扎实推进保障和改善民生各项工作,推动教育优先发展,坚持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搞好保障性住房建设,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我们要坚持富国和强军的统一,继续贯彻新时期军事战略方针,推动国防和军队建设科学发展。我们要坚持以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为主线,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着力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加大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力度,确保党在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进程中始终成为坚强领导核心。

在新的一年里,我们要坚持“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团结一切爱国爱港、爱国爱澳力量,保持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我们要坚持“和平统一、一国两制”的方针,在“九二共

识”的基础上继续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

在新的一年里,我们要高举和平、发展、合作旗帜,坚持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始终不渝走和平发展道路,始终不渝奉行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坚持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积极发展同各国的友好合作,同各国人民一道推动建设和谐亚洲、和谐世界。

完成今年各项任务,我们必须坚定信心、攻坚克难、开拓前进。坚定信心,就是要始终不渝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信心百倍向着既定目标不断前进。攻坚克难,就是要万众一心、奋勇拼搏,不为任何风险所惧,不被任何干扰所惑,奋力攻克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难关,坚决战胜国内外各种风险挑战。开拓前进,就是要勇于变革、勇于创新,努力在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上取得新进展、在深化改革开放上取得新突破、在改善民生上取得新成效,不断把党和国家各项事业推向前进。

同志们、朋友们!

在过去的一年里,人民政协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旗帜,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深入调查研究,积极建言献策,为实施“十二五”规划、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两岸关系和平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在新的一年里,我们要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坚持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坚持思想上同心同德、目标上同心同向、行动上同心同行,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多党合作事业。人民政协要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提高议政建言质量,突出社会服务成效,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中更好发挥协调关系、汇聚力量、建言献策、服务大局的重要作用。

同志们、朋友们!

我们的事业伟大而艰巨,我们的使命光荣而重大。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起来,坚定信心、攻坚克难、开拓前进,奋力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胜利!

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在湖南看望慰问干部群众并向大家致以新年问候

1月1日至2日,温家宝来到湖南省湘潭市、株洲市,深入企业、建筑工地、居民社区和农贸市场,调研经济运行,看望慰问干部群众,向大家致以新年问候。

温家宝强调,新年伊始,从第一天起我们就要坚定地迈好第一步。只要齐心协力,我们完全有信心、有勇气、有能力克服当前困难,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

温家宝说,钢铁业存在三大问题:第一,产能过剩。必须采取果断措施,实行兼并重组,削减过剩产能,否则的话翻不了身。第二,铁矿石价格高。原料出口商其实是抓住了我们的软肋,就是产能过剩,又缺乏灵活机制,非开工不可,非生产不可,非购买不可。市场是垄断的,企业又竞相抬价,形不成拳头。这么大的产能,购买这么多的铁矿石,但在铁矿石市场上缺乏有力的话语权。第三,归根到底钢铁企业要进行调整重组。结构调整、企业重组、技术升级是钢铁业面临的三大任务。如果不在这三个方面加以根治,小打小闹、小补小修,永远改变不了。这确实是全国性的问题。我国的钢铁业已有很好的基础,有人才,有设备,现在就是需要科学规划,下大决心、下真功夫进行结构调整和企业重组。

温家宝说,摆在我们面前的任务还很艰巨,中国的铁路事业要发展,中国的高铁事业要发展。这一重任依托在广大科技人员和广大干部职工身上。我同你们一样感到身上责任重大。要重视源头管理。这就要求加强科学设计,一丝不苟,每个环节、每道技术都不应该出问题,也不允许出问题,因为人命关天。要重视过程管理。在整个研发和制造过程中始终把安全 and 质量摆在第一位。要重视人的管理。因为设计图是人制作的,零部件是人制造的,检验是人把关的,技术是人掌握的,安全和质量离不开人。正如你们所说,产品如人品,什么样的人品就有什么样的产品,而人品中最关键的是高度负责,精益求精,一丝不苟。要重视服务管理。列车出厂后,售后服务要跟上,密切跟踪检查安全性能和各种部件的质量,发现问题,立即改正。这些方面相互联系,关系整个系统的信誉,关系人的安全。我相信中国的技术人员和工人一定会通过不懈地努力,再创新业绩,为人民造福,为国家赢得荣誉。

上海正式启动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

1月2日

国家主席胡锦涛与中亚五国及乌克兰总统互致贺电庆祝建交20周年

1月2日至6日,胡锦涛分别致电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塔吉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克兰总统,祝贺中国与上述国家建交20周年。

胡锦涛高度评价中国与上述国家建交以来双边关系发展成果,指出,经过20年发展,中国与各国关系已处在新的历史起点,面临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中方愿与各国携手努力,进一步增进政治互信,深化互利合

作,共谋发展繁荣,为促进世界和地区的和平、稳定与发展而共同努力。

上述国家元首也先后致电胡锦涛主席,祝贺与中国建交20周年,表示愿以此为契机,全面发展同中国的传统友好和互利合作关系。

1月3日

国办印发《农村残疾人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年)》并发出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农村残疾人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年)》(以下简称《纲要》)已经国务院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纲要》是今后一个时期农村残疾人扶贫开发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制定实施《纲要》,是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必然要求,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缩小残疾人生活水平与社会平均水平的差距、促进残疾人与全体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的重要举措,对于改善农村残疾人生产生活状况,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奋斗目标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具有重要意义。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对农村残疾人扶贫开发工作的认识,切实增强做好残疾人扶贫工作的紧迫感和自觉性,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加大投入力度,强化政策措施。要广泛深入开展宣传活动,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残疾人扶贫开发工作的良好氛围。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实际,采取有力措施,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确保《纲要》提出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国务院办公厅

2012年1月3日

农村残疾人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年)

改革开放以来,国家开展了有计划、有组织、大规模的扶贫开发,特别是进入21世纪以来,通过实施《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01—2010年)》、《农村残疾人扶贫开发计划(2001—2010年)》,残疾人家庭收入水平稳步提高,生活状况明显改善。十年间,通过各种方式累计扶持农村残疾人2015.7万人次,1318万名残疾人摆脱贫困,54.6万个农村贫困残疾人家庭通过实施中央彩票公益金农村危房改造项目改善了居住条件,868万名贫困残疾人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农村残疾人扶贫工作取得显著成就,有力促进了经济社会发展、减贫事业推进和民生改善,为我国农村贫困人口减少、农村居民生存和温饱问题解决作出了突出贡献,有力推动了贫困地区经济发展与社会和谐。

目前,我国农村仍有 2000 万以上的贫困残疾人。由于残疾影响、受教育程度偏低、缺乏技能、机会不均等、扶贫资金投入不足等原因,残疾人仍是贫困人口中贫困程度最重、扶持难度最大、返贫率最高、所占比例较大的特困群体,是农村扶贫工作的重点人群。加大农村残疾人扶贫开发力度,缓解并逐步消除残疾人绝对贫困现象,缩小残疾人生活水平与社会平均水平的差距,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迫切需要,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必然要求,是促进社会公平、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的意见》(中发〔2008〕7号),根据《中国农村扶贫开发纲要(2011—2020年)》和《中国残疾人事业“十二五”发展纲要》,制定本纲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扶贫事业和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以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为主线,以增加贫困残疾人家庭收入、提升贫困残疾人生活质量为目标,以提高农村残疾人基本素质和生存发展能力为重点,进一步采取有效措施,加大生产扶助和生活救助力度,全面改善农村残疾人生产生活状况,促进其全面发展,与全国人民一道共享国家改革发展成果。

(二)基本原则。

加强扶贫开发 with 农村社会保障制度和基本公共服务政策有效衔接,把落实农村各项社会保障政策、措施作为解决残疾人温饱、稳定残疾人基本生活的根本途径,把扶持残疾人家庭发展生产、增加收入作为帮助农村贫困残疾人摆脱贫困的根本手段,把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提高农村残疾人综合素质和生产生活能力作为扶助农村贫困残疾人改善状况的根本目标。

——坚持政府负责,部门落实。各级政府要加强领导,切实承担起残疾人扶贫开发工作的责任,将贫困残疾人作为重点扶持群体纳入政府扶贫开发计划,统筹安排,同步实施,优先配置人、财、物等资源。加强部门协作,明确职责,强化落实。

——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中西部地区,要落实各项社会保障政策,保障贫困残疾人基本生活,扶持家庭发展生产,增加收入,稳定脱贫,对于集中连片特困地区,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帮扶贫困残疾人家庭稳定解决温饱。东部地区,要不断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扩大受益面,加大扶持与开发力度,稳步提高残疾人家庭收入。

——坚持城乡统筹,协调发展。将农村残疾人的生存发展纳入城乡社会建设与管理范畴,统筹安排,同步实施;各项保障和改善民生、公共服务政策措施向农村残疾人倾斜,促进城乡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与服务体系建设协调发展。

——坚持保障优先,到户到人。摸清残疾人中低保对象和扶贫开发对象底数,优先落实各项社会保障政策,做到应保尽保;采取有针对性的扶贫开发措施,扶持到户到人。

——坚持产业带动,基地扶持。以地方特色优势产业为依托,发挥龙头企业和扶贫基地的辐射带动作用,促进农村残疾人就地就近实现就业。

——坚持社会参与,结对帮扶。动员党员干部、社会各界参与残疾人扶贫开发,通过“帮、包、带、扶”等多种形式,帮扶贫困残疾人及其家庭增加收入,摆脱贫困。

——坚持强化培训,提升技能。优先对残疾人开展多样化、多层次、灵活性培训,逐步提高残疾人科技文化素质和劳动技能。加强典型示范,激励农村贫困残疾人自尊、自信、自强、自立,增强脱贫致富的信心和决心。

二、任务目标

(三)总体目标。

到 2015 年,农村残疾人生活总体达到小康,基本生活得到稳定的制度性保障,参与社会和自身发展状况显著改善;农村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基本框架建立,保障水平和服务能力明显提高。

到 2020 年,稳定实现农村残疾人不愁吃、不愁穿,全面保障平等享受基本医疗、基本养老、教育、住房和康复服务。农村残疾人家庭收入达到或接近当地平均收入水平,基本公共服务覆盖农村残疾人并不断提高水平,残疾人生存有保障,生活有尊严,发展有基础。

(四)主要任务。

——到 2015 年,扶持 1000 万农村贫困残疾人家庭增加收入,生活状况显著改善。到 2020 年,农村贫困残疾人普遍得到有针对性扶持,发展能力显著提高。

——到 2015 年,各项社会保障制度全面覆盖农村残疾人。农村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全部纳入最低生活保障,农村残疾人按规定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到 2020 年,农村残疾人社会保障和福利水平进一步提高,残疾人专项社会保障和福利制度逐步建立并不断完善。

——到 2015 年,普遍开展农村残疾人社区康复和康复救助,有需求的贫困残疾人普遍适配基本型辅助器具。到 2020 年,有康复需求的农村残疾人普遍得到有效的康复服务。疾病预防知识得到普及,有效控制

残疾发生和发展。

——到2015年,农村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普遍接受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0%以上,并逐步提高巩固率。切实保障残疾儿童少年和贫困残疾人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积极发展残疾儿童学前康复教育、残疾人职业教育、普通高中教育和高等教育。减少农村残疾人青壮年文盲。到2020年,农村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和残疾人家庭子女受教育状况达到当地平均教育水平。基本消除农村残疾人青壮年文盲发生的现象。

——到2015年,为100万农村残疾人提供实用技术培训。到2020年,有劳动能力和愿望的农村残疾人普遍得到实用技术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增加生产经营和就业收入,家庭自我发展能力明显提高。

——到2015年,通过保障性安居工程,特别是农村危房改造计划的落实,帮助改善农村贫困残疾人家庭居住条件。到2020年,农村残疾人家庭危房得到有效改善,残疾人家庭居住条件明显提高。

——到2015年,初步建立起农村残疾人托养服务体系框架,东部农村地区机构托养、社区日间照料、居家服务同步发展,中西部农村地区残疾人托养工作有较快发展。到2020年,农村残疾人托养服务体系逐步完善,托养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

——到2015年,农村残疾人公共文化和体育事业得到发展。到2020年,农村残疾人普遍享有无障碍基本公共文化和体育服务。

三、政策保障

(五)落实政策措施。

落实国家各项农村社会保障制度、基本公共服务措施和扶贫开发政策。将农村贫困残疾人普遍纳入农村社会保障范围,并予以重点保障和特殊扶助;将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残疾人作为扶贫开发重点人群。对中西部地区和边疆少数民族地区、革命老区的贫困残疾人在扶持项目和扶持资金上给予重点倾斜。落实国家和地方各项帮扶残疾人的法律、法规、优惠政策和扶助规定,保障农村残疾人各项合法权益。

(六)加大资金投入。

中央和地方多渠道安排筹措资金,继续实施中西部地区农村贫困残疾人家庭危房改造、农村贫困残疾人生产和实用技术培训等项目,研究推动残疾人扶贫基地建设等扶持政策,加大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对农村残疾人就业创业的支持力度。

(七)完善金融服务。

继续安排残疾人康复扶贫贴息贷款,提高贴息额度,加大贷款投放。金融部门要针对贫困残疾人的实际情况,加大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力度,提高贫困残疾人金融服务水平。鼓励金融部门适当简化贷款程

序,完善信贷服务政策。加强对残疾人扶贫基地的信贷支持。发展针对贫困残疾人户的免抵押小额贷款产品。鼓励融资性担保机构积极为贫困残疾人户提供融资担保服务。贫困村互助金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及家庭发展生产提供支持。

(八)实施特别扶持。

对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的重度残疾人,地方政府为其代缴部分或全部最低标准的养老保险费。通过农村医疗救助制度,帮助符合条件的贫困残疾人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并随着筹资水平的提高,逐步提高门诊和住院报销比例,扩大报销范围。有条件的地方可适当提高对特困残疾人家庭危房改造补贴标准并实施居家无障碍改造。加强对农村贫困残疾人的救助,合理确定救助水平。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扩大残疾人社会福利范围。帮助有发展生产愿望的贫困残疾人家庭选择合适项目,给予重点扶持,提供切实有效服务。

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农村实施的重大工程中,充分照顾贫困残疾人利益,在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政策实施过程中,切实维护贫困残疾人合法权益。各类公共资源向贫困残疾人及家庭倾斜,创造条件帮助贫困残疾人家庭享受各项支农惠农政策。

四、扶持措施

(九)发挥康复扶贫贷款作用。

康复扶贫贴息贷款重点投向适合残疾人特点的种植业、养殖业、农副产品加工业、家庭手工艺制作、零售商业及各类服务业项目。通过扶持项目、扶贫基地和集中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发挥辐射带动作用;通过小额到户贷款扶持残疾人开展就业创业项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帮扶贫困残疾人家庭增加收入。

(十)创新扶贫方式。

巩固“公司+农户”、“小额信贷到户到人”等行之有效的扶贫模式,推广“整村赶平均”、“一户一策滚动发展”、“农机合作社”等残疾人扶贫典型做法。在农村经济发展较好和农业产业化程度较高的地区,通过产业带动,组织残疾人发展庭院经济、设施农业和家庭手工业生产。

(十一)开展农村实用技术培训。

政府举办或补助的面向“三农”的培训机构和项目优先培训残疾人;“阳光工程”和“雨露计划”积极培训残疾人或残疾人家庭成员;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开展不同类别的残疾人专项实用技术培训,确保每个贫困残疾人家庭至少1名劳动力掌握1门至2门实用增收技术,强化培训后就业和创业扶持服务。在农村实用人才带头人能力提升工程、农村实用人才创业兴业

工程及农村实用人才技能开发工程中,对符合条件且有能力的农村残疾人优先选拔和培养。

(十二)扶持农村残疾人就业创业。

在统筹城乡发展、推进城镇化过程中,积极开发适合残疾人特点的就业岗位,有序安排农村残疾人转移就业。选取符合农村实际,适合残疾人从事的投资小、见效快项目,引导扶持农村贫困残疾人及家庭成员从事维修、商贸、手工艺加工、家庭服务等多种形式的就业创业项目。扶持农村残疾人创业带头人及带动残疾人就业的农村产业龙头企业。加大在农村落实《残疾人就业条例》的力度。

(十三)实施“阳光助残扶贫”项目。

在中央和地方政府的扶持下,实施“阳光助残扶贫基地建设”项目,创建一批管理规范、辐射带动力强、培训效果好、能够稳定增加农村贫困残疾人家庭收入的扶贫基地。实施“阳光大棚”助残项目,发挥地方龙头企业和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等生产经营组织的辐射带动作用,帮扶贫困残疾人家庭就地就近发展设施农业、庭院经济和其他生产经营项目,有效提高家庭收入。

(十四)实施“阳光安居工程”。

在保障性安居工程、新农村建设、小城镇建设、易地扶贫搬迁、生态移民、农民进城落户、农村危房改造过程中,对农村贫困残疾人家庭住房给予优先安排;继续实施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的“阳光安居工程”,“十二五”期间,继续对贫困残疾人家庭危房改造进行补助,完善用水、用电等配套设施,有条件的地方对贫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给予补贴。

(十五)动员社会各界参与残疾人扶贫。

要动员人民团体、事业单位等以及领导干部、党员与贫困残疾人家庭结对开展“帮、包、带、扶”,督促帮助落实扶贫和救助政策,选择项目,筹措资金,提供技术支持和市场经营服务,扶助贫困残疾人脱贫。农村基层党组织要抓好残疾人扶贫工作的落实,发挥政治优势,切实帮扶贫困残疾人改善基本生活,发展生产,增加收入。鼓励引导国有企业、非公有制企业、社会组织以及志愿者和社会各界人士,积极参与农村残疾人扶贫开发。充分发挥军队和武警部队在参与农村助残扶贫行动中的优势和积极作用。配合妇联组织开展面向残疾妇女的各类培训,为残疾妇女提供创业资金、项目扶持,关注残疾妇女的身体健康,为残疾妇女的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有关部门实施的定点扶贫项目优先安排有条件的农村贫困残疾人及其家庭成员从业。通过慈善捐赠、社会募集、各界帮助等途径多渠道筹措残疾人扶贫资金。县、乡、村(社区)基层便民服务中心(站、点)将农村残疾人扶贫、社会救助、社会

福利等工作纳入其中。推动建立社会帮扶残疾人扶贫工作的长效机制。

(十六)提供教育、康复、托养、文化体育、法律援助和法律服务。

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加强农村残疾人教育、康复、托养、文化体育、法律援助和法律服务工作。采取多种措施,保障农村适龄残疾儿童少年接受学前康复教育和义务教育。依托乡镇、村基层公共卫生机构开展康复和残疾预防工作,优先为贫困残疾人提供知识普及、医疗康复、功能训练、辅具适配等个性化康复服务,提高其生活自理能力。坚持政府投入为主,鼓励通过社会募集等多种渠道筹措托养服务资金,逐步提高托养服务的补助标准,扩大受益面。结合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开展残疾人文化知识学习和扫盲工作。鼓励、引导残疾人积极参加公共文化体育活动,康复身心,丰富精神文化生活,提高适应能力和生产劳动能力,提升思想道德水平和科学文化素质。加大投入,引导组织农村残疾人因地制宜参加体育健身活动,不断提高农村残疾人的健康意识,使健身活动逐步融入农村残疾人的日常生活。充分发挥残疾人法律服务、法律援助和法律救助网络的工作职能,为农村残疾人提供法律救助服务。

五、组织领导

(十七)加强领导,落实责任。

在国务院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统一领导下,各级政府将残疾人扶贫工作列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总体目标和政府扶贫规划,分解指标,量化考核,加强领导,明确部门责任并抓好落实。各级政府加大对农村残疾人扶贫工作的政策和资金支持。建立协调机制,实行省负总责、县抓落实、工作到村、扶贫到户、受益到人的工作机制。

有关部门要将农村贫困残疾人作为重点扶持对象纳入扶贫规划同步实施,在同条件下优先扶持。要指导基层党组织帮扶贫困残疾人,落实残疾人扶贫和救助政策,改善基本生活状况。要组织各级各类新闻媒体大力宣传残疾人自立自强的先进典型,积极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残疾人扶贫工作的良好氛围。要将符合条件的农村贫困残疾人纳入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等社会救助制度,实现应保尽保。要加大农村残疾人扶贫工作的投入,将农村残疾人扶贫工作经费列入年度预算统筹安排。要将支农惠农政策优先落实到有条件的贫困残疾人家庭。要在实施农村危房改造项目中优先解决贫困残疾人家庭的住房困难。要对农村残疾人扶贫监测给予指导。要动员“万村千乡市场工程”龙头企业和加盟店优先安置有条件的贫困残疾人及其家庭成员就业,优先扶持贫困残疾人家庭创业加盟。要